

证券代码： 871319

证券简称： 金宝威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

北京金宝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8 日 9 时 3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8 日 11 时 3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众成清泰（济南）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北京金宝威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关于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关于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关于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关于 2016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六）《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七）《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

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年5月17日8点30分至下午5点。

(三) 登记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远大路39号1号楼422室

邮政编码：100089

联系电话：010-82525799

传 真：010-82525268

联系人：单志晓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金宝威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公告编号：2017-014

《北京金宝威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北京金宝威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